

证券代码：874258

证券简称：北琪医疗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北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1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大宁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北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4,634,307.6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6,371,855.15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39,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39,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7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30,030,000 元（含税），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北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